



【天天说钱】

在科技领域,大企业早晚会变成呆头呆脑的恐龙,它们只穿着华丽的服装等着被后起之秀超越。

# 从微软看科技企业“富不过三代”

刘晓博

“富不过三代”是一句中国古语,它的意思是说,一个家族的富贵和荣光,很难延续超过三代人。如今,用它来形容科技类企业,非常贴切。

遗憾的是,科技企业的“一代”,没有人的“一代”那么从容、奢华。人的“一代”,大约是20年,现如今科技企业的“一代”往往只有10来年光景。

微软是最近40年来最伟大的科技企业之一,它抓住了电脑家庭化、个人化的好时光,以软件立身创造了空前的奇迹。微软市值最高的时候超过6200亿美元,至今只有苹果公司曾经超越过它。

但昔日风光无限的微软近年来风光不再。随着移动互联网时代全面到

来,面对亚马逊、谷歌等互联网后起之秀的冲锋陷阵,微软的力不从心更加明显。

智能手机显然将成为未来最重要的终端,但微软操作系统在这个领域里只有4%的市场占有率。而谷歌主导的“安卓系统”市场占有率高达80%,苹果的IOS系统虽然节节败退,占有率仍然维持在12%以上。目前微软的利润仍主要来自PC端,这种局面如果不能改观,微软显然没有未来。

在股东的巨大压力下,今年2月微软换帅。比尔·盖茨和鲍尔默黯然退场,1967年出生的印度人纳德拉接替鲍尔默成为微软第三任CEO,约翰·汤普森接任微软董事长。纳德拉上台后,宣布微软将“大踏步”迈向移动和云端业务。此外,在应用软件领域微软

也采取了开放政策,推出了面向苹果平板电脑的Office软件。

最新的消息是:微软宣布裁员七分之一,高达1.8万人。其中1.25万名被裁员工来自于诺基亚设备和服务部门。而诺基亚开发的,基于安卓系统的Nokia X产品线将会被砍掉,并入使用微软操作系统的Lumia系列。分析人士普遍认为,微软裁员带有“断臂求生”的意思,能否成功前途未卜。

微软2014财年第三财季(其实就是2014年一季度)的数据显示,这家公司营收为204亿美元,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;净利润为56.6亿美元,比去年同期下滑7%。应该说,微软虽然发展势头不好,但盈利能力仍然非常可观,算得上是“下金蛋的鹅”。这样一家企业,为什么在“富不过三代”的魔

咒里越陷越深,迟迟难以完成转型?我觉得主要原因有两个:

第一,越是成功的大企业,往往越存在着严重的“路径依赖”。比如微软,它顺应了个人电脑时代,PC端的业务仍是公司最大利润来源。虽然公司管理层也认识到,在移动互联网时代需要转型,但原有的业务无法抛弃。而这些带来丰厚利润的业务,有其长期形成的团队和管理方式,构成了巨大的“惯性”、“天花板”和“玻璃门”,限制着新的移动业务的成长。所以,大企业很难通过收购兼并新业务,实现全面的转型。即便Facebook在成立之初被微软收购,也可能已经被窒息而死,不太可能成为今天的社交巨头。同样,如果1999年隶属于中国电信的深圳电信数据局,真的用60万买下了腾讯的

QQ,那么我们今天肯定不会知道有过一个软件叫QQ,有过一个创业的年轻人叫马化腾。

第二,一个创业型企业,随着它越来越成功,越来越庞大,层级也越来越多。决策层往往“听不到炮火声”,能“听到炮火声”的往往人微言轻,很难将信息完整传递到决策层。而在商战中,好的机会、好的创意稍纵即逝。所以,结构扁平、规模小的科技企业,天生就对市场更敏感、更有活力。所谓“小的是美好的”,对科技企业尤其如此。在科技领域,大企业早晚会变成呆头呆脑的恐龙,它们只穿着华丽的服装坐以待毙,等着被后起之秀碾压、超越。这让人想起世界杯的赛场,一样的埋葬英雄,一样的冷酷无情。

(作者系深圳商报编委)



【运筹之中】

股权众筹的兴起,有机会让更多感兴趣的投资者参与到天使投资中来。

# 股权众筹将掀起天使投资新浪潮

谢宏中

自2012年被业内称为“天使投资”元年以来,中国的天使投资界就一直雷声大雨点小的局面。美国的天使投资人有30万人。中国比较活跃的天使投资人一般认为在1000人左右,“天使投资”的光环一直笼罩在一小批超级天使投资人身上。

据最新的网贷之家数据显示,2014年6月,全国P2P网络平台存量投资人有42万人。这与天使投资人群体不是一个量级,差别非常巨大。

众所周知,所有发达经济体的民众都会经历储蓄型(银行定期存款为主要产品)到理财型(网贷、信托、基金等产品),再到投资型(天使类股权投资和创业合伙)的财富管理方式转变,然而在中国,大量高净值人士为什么还只是停留在储蓄和理财上,真正做天使投资的一直很少呢?

原因肯定是多方面的,比如天使投资的专业性挑战、信息不平等、诚信机制欠缺等。

在笔者看来,最根本的,还是传统的天使投资模式无法满足众多高净值人士的投资实际情形。

我们来看一下,传统的天使投资人,要完成一笔天使投资,一般需要满足三个条件,即“看得中”、“投得起”、“帮得上”。

“看得中”,就是要看得懂被投资项目,认识到其投资价值,也就是说对投资项目和运营团队的前景看好并且认可;“投得起”,就是要有投资实力,如果这个项目需要的投资额是200万元,投资人要投得起这200万元。“帮得上”,就是要有足够的时间与条件参与项目的投后管理。投资不是放债,投资是需要参与投后管理的,并且协助和监督项目的运作。

正是因为这三个条件的缺一不

可,客观上造成天使投资的门槛相对于专业的PE/VC而言,仍然是比较高的。比如有的人看好一个项目,也有投资实力,但是因为人在北京或者美国,未必有时间参与投后管理,无法完成投资;有的人有投资实力,也有时间参与投后管理,但是对投后管理的专业性缺少了解,无法完成投资;有的人看好项目,也有时间做好投后管理,但是手头可支配资金不能满足项目需要,倘若融资标的需要200万元,手头握有100万元现金的人就爱莫能助,没有机会参与……

股权众筹的出现,正是把这三个条件所需要的三项职能尽取调查、投资、投后管理形成一个协作的机制,让具备其中任何一个条件的人都有机会参与进来,从而总体上完成一个项目的天使投资。这个机制主要是通过“领投入+跟投入”模式来完成。

比如说云筹四号项目 Yunchou.com

刚刚完成一轮众筹400万元,最后由26个投资人共同参与完成。这些投资人主要来自深圳,还有郑州、肇庆、杭州和加拿大,他们中有投资基金的合伙人、有上市公司的董事长、有知名企业的上班族、也有职业天使投资人……他们中有人熟悉股权众筹和天使投资这个领域,参与完成对云筹的行业前景摸底和项目尽职调查;由专业的投资机构出面做本轮投资的领投入,负责提供完备而严谨的投资协议和投后管理服务;在筹的过程中,各方参与者根据自身的投资能力决定参与程度,最低的认筹了10万元,最高的认筹了60万元。

从这里可以看出,股权众筹的兴起,有机会让更多感兴趣的投资者参与进来,从而总体上完成一个项目的天使投资。过去“天使投资”和“天使投资人”,由于普遍的高风险性和成功投资的巨额回报神话,长期被戴上了扶持与施舍属性的光环与镣

铐。其实更多的天使投资人主要还是追求财务回报。股权众筹平台基于投资价值的发现与服务,让每一个众筹项目的投资价值展示出来,并且促进融资完成,将大大提高天使投资参与者的广泛性。专业投资人的领投+财务投资人跟投的模式,也会帮助一大批初涉天使投资的人们提高投资成功率,减少“学费投资”和“慈善投资”。在我们实际工作中,看到有的众筹投资人之前对股权、公司治理、红利分配等一无所知,更不用说估值调节机制、考核目标设定、一票否决权等股权投资实务中的这些条款了,如果不是股权众筹这种模式,很难想象他们会有机会参与到天使投资阵营中来。

正是在这个意义上,我认为股权众筹是天使投资的最佳实践形式,股权众筹平台的兴起,将掀起中国天使投资新浪潮。

(作者为天使投资人、云筹创始人)



【说法不武】

假若宪法的独立审判原则能落实到司法体制层面,那么法官的职业荣誉感将极大地得到提升。

# 拿什么留住基层法官驿动的心

刘武俊

近日,北京某基层法院39岁的法官张伟毅然辞职,成为一时舆论热议的话题。张伟说:“39岁,我等不了。我16年里没有达到在这个职业里应该达到的职级、收入与尊严。”在他做决定前后,该法院还有两名年轻法官选择离开。

毋庸讳言,当前我国基层法官待遇普遍偏低,承受着高强度的工作压力,而又缺乏应有的法官职业荣誉感。目前,我国法院70%以上的案件在基层法院,基层法官工作强度之大可想而知。我国70%的基层法院法官,职级待遇处在在中国行政职级序列的最底层,大多连一个普通的副科级干部都不是,工资待遇也普遍偏低甚至羞于启齿。

全面建立符合司法职业特点的司法人员管理制度,是新一轮司法改革的重头戏,也是广大司法人员最为关注和期盼的实质性改革内容。目前,上海、广东、吉林、湖北、海南、青海6个省市的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已经启动。其中,完善司法人员分类管理、健全司法人员职业保障成为改革试点的主要内容。从职业属性上讲,司法职业和行政职业无论在定位还是内容上都有着明显的区别,对于法官等司法人员应当从整个国家行政职级序列当中分离出来,实行单独序列管理,按照工作业绩和工作资历等来享受相应的待遇。这次司法改革试点提出实行法官、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管理,核定法官、检察官员额,实现司法机关各类人员分类管理,促进队伍专业化、职业化。同时,健全法官、检察官及司法辅助人

员职业保障制度,改善法官的工作条件,通过配备审判辅助人员的方式将法官从事事务性劳动中解放出来,缓解法官等司法人员的工作压力,解决司法人员的后顾之忧。

全面建立符合司法职业特点的司法人员管理制度,就要求任何制度设计都必须尊重司法审判活动的独立性。尊重司法审判的独立性,就是尊重法官职业的职业荣誉感和法官群体的独特性。司法改革的关键就是要将独立审判的宪法原则真正落实到制度层面,营造独立审判的制度环境。独立审判是我国重要的宪法原则之一。遗憾的是,独立审判的理想与现实存在明显的差距。我国现行司法体制的一大弊端就是地方法院缺乏独立性,法官判案极易受到不当干预。在法院人事、财政、职权都不独立的情况下,司法审判

也就难以抵制当地党政部门干预。同时,法院内部行政色彩浓厚,实行的内部请示汇报、审判委员会制度、等级管理体制等也在相当程度上影响了独立审判。

深化司法改革必须要致力于构建一个确保独立审判的司法体制环境,必须还法院独立审判的体制性环境,真正兑现宪法第126条有关独立审判的庄严承诺。司法改革应当对司法审判体系强化垂直管理,减少乃至彻底割断法院在人事与财政上的地方依附,坚决遏制司法领域的地方保护主义,为法院依法独立审判营造良好的制度环境。要从司法职业特点出发,统筹推进司法人员分类管理、职业保障、省以下法院检察院人财物统一管理改革试点。同时,也要大刀阔斧地改革法院的内部请示汇报、审判委员会制度等各种可能影响独立审判的行

政化管理制度,排除一切法外因素的干扰,对于涉法院独立审判的单位和人员予以公开曝光和坚决问责,让法官真正独立行使审判权。

假若宪法的独立审判原则真正能落实到司法体制层面,那么法官的职业荣誉感将极大地得到提升,法官群体的归属感和凝聚力、向心力都将得到极大的强化。

拿什么来留住基层法官驿动的心?唯有通过正本清源的司法改革,全面建立符合司法职业特点的司法人员管理制度和职业保障制度,让司法人员找回应有的职业荣誉感、归属感和工资待遇,才能从根本上解决基层法官流失严重的现实问题,才能真正留住基层法官驿动的心。

(作者系司法部《中国司法》杂志总编、研究员)



【缘木求鱼】

面对杂七杂八地给你显摆一些大道理的文人,就需要格外加点儿小心。

# 担当也会因人而异

木木

“担当”这个词,《现代汉语词典》中的解释是,“接受并承担责任”。原本很平常的一个词,无所谓好,也无所谓不好,但从不同的人嘴里说出来,效果却大不相同。如果从名流精英嘴里说出来,估计天地间马上就会缭绕起一股“舍我其谁”的英雄味道;如果出于鸡鸣狗盗、蝇营狗苟者之口,“担当”的身份大概立即就要滑稽起来。

最新鲜的榜样是,北京大学的几位领导,几乎突然之间,都准备有所“担当”了。担当什么呢?据说是要担当起实现“中国梦”的历史使命了。通过

什么实现这个担当呢?据说“正是这份紧迫感与使命担当”,自然而然地产生了“创办‘燕京学堂’的动议”。

如此看来,“燕京学堂”还真是历史责任异常重大;细琢磨一下,这似乎也确是一件无可指摘的大好事,完全禁得住“历史的担当”。但“大好事”却偏偏惹得校内外议论纷纷、阻力不小,直“逼着”大大小小的动议者们,“小到七八个人,多则几百个人”的交流会都开了超过十几次。

不过,翻来覆去地了解一番后,竟然发现意见、阻力并非源于建不建而是建在哪儿。就这项充满历史责任担当的事业而言,“建在哪儿”似乎真的

应该属于“毛毛雨”级别的问题吧。但“毛毛雨”下起来却没完没了,竟最终成为阻挡这项“伟业”顺利推进的最主要障碍,倒真是奇怪也哉。

“燕京学堂”相中的地界儿是静园草坪一至六院的区域,这六座静园的庭院,部分建于1926年,据说,这是北大的“祖屋”。有人打“祖屋”的主意,当然就容易引起公愤;不过,在打主意者看来,偌大一座北大校园,能配得上这份“担当”的似乎也只有这个“祖屋”了吧。

按说,这理由的说服力极强,只要摆上桌面,绝对能封了反对者的嘴,或许还能马上赢得他们的全力支持,但

奇怪的是,动议者宁可磨破嘴皮、用一些细枝末节的改动与异见者周旋,也不愿明明白白地阐明其中的关节,还真是奇怪得很!或许,动议者原本就有些心虚?或许,规模迷你的“燕京学堂”居然真的就是有点儿配不上“北京大学”的“祖屋”?或许,冠名“燕京”的学堂,迁入1926年建成的几个老院子里,居然还有什么朦朦胧胧的象征意义?太复杂,还真是有点儿让普通人搞不懂。

鉴于中国文人有善于玩弄文字的传统,所以面对杂七杂八地给你显摆一些大道理的文人的时候,就需要格外加点儿小心,或许,其真正想表达

的,倒往往可能直白、浅近得很。总不过因为直接说出来可能太吓人,或者显不出自身学问的高妙,所以才费心劳力地围着你转来绕去;目的也不过把你绕晕了,他好干正事。

虽然动议者也表示“一切都是可商量的”,但“担当”都被搬弄出来了,估计这个所谓的“燕京学堂”就一定会按计划准时迁入“祖屋”。不过,迁入就迁入吧,好在这个一年制的所谓“中国”硕士班,总归要发展,许多时候,出发的时候看不清方向,走着走着,也就什么都清楚了。什么都清楚了,再玩辞藻大约就不管用。

(作者系证券时报记者)